

公安与司法大类法律实务类

法律事务（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层次、所属学科门类

专业名称：法律事务

专业层次：专科

所属学科门类：公安与司法大类法律实务类

二、入学要求

普通高中、职业高中、技工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可报名注册入学。

三、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为总体目标，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适应社会需求，主要面向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基层行政机关、基层社会治理机构，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人文素养和创新意识，掌握法律事务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的高素质专门人才。

四、培养规格

(一)修业年限：最低修业年限 2.5 年，学生学籍自注册入学起 8 年内有效。

(二) 学习形式：开放教育。

(三) 总学时学分：142 2 学时，79 学分。

(四) 人才培养素质、知识和能力要求：

1. 素质要求

(1) 思想政治素质：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法治思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立志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奋斗终身，争

做合格可靠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2) 文化素质：崇尚宪法、遵法守纪、崇德向善、诚实守信、尊重生命、热爱劳动、履行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有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参与意识。

(3) 信息素养：具备信息搜集、判断、整合和应用能力，能够在生活、学习、工作中熟练使用通用的信息技术手段认识、分析和解决问题。

(4) 职业素质：勇于奋斗、乐观向上，具有爱岗敬业、忠诚可靠、公平正义、廉洁自律和保守秘密的法律职业素养；具有自我管理 with 职业生涯规划意识，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

(5) 身心素质：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

2. 知识要求

(1) 通用基础知识：掌握必备的思想政理论、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掌握工作、学习、生活需要的通用的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外语、应用写作等知识。

(2) 专业知识：掌握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法律文书、法律咨询与调解、企业法务、劳动与社会保障法等法学专业学科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形成合理的整体性知识结构。

3. 能力要求

(1)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和沟通能力以及文书写作能力；

(3) 具有良好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4) 具有良好的心理调适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

(5) 具备良好的法律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具备运用法律知识解决实

际问题的能力。

五、课程体系说明

(一) 课程模块设置

本专业共设置 4 个课程模块，分别是公共基础课模块（包括思想政治课、公共英语课、其他课程），专业课模块（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拓展课），通识课模块以及综合实践模块。

(二) 课程设置

1. 公共基础课

(1) 思想政治理论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1 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9 学分。

统设必修课：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形势与政策。

选修课：中国传统文化导论。

(2) 公共英语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3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3 学分。

(3) 其他课程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1 学分。

统设必修课：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指南。

2. 专业课

(1) 专业基础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35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35 学分。

统设必修课：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学（1）、民法学（2）、民事诉讼法学、刑法学（1）、刑法学（2）、刑事诉讼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2) 专业核心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2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12 学分。

统设必修课：法律文书、企业法务、法律咨询与调解、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3) 专业拓展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2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0 学分。

3. 通识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4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0 学分。

具体课程详见国家开放大学统一设置的通识课程平台。

4. 综合实践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8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0 学分。

本专业综合实践包括社会实践（法律事务）和毕业论文（法律事务），统设必修，共 8 学分，由分部根据总部制定的实践环节教学大纲组织实施。该环节原则上不得免修、免考。

5. 其他

(1) 统设必修课严格执行统一课程名称、统一课程学分标准、统一教学大纲、统一教材、统一考试。

(2) 课程实践环节成绩计入课程学习成绩，没有完成课程实践环节的不能取得课程学分。

(3) 教学计划进程表中各课程开设学期是根据专业知识结构提供的课程先修、后续关系确定的，供学生选课时参考。各专业所有统设必修课首次开设后均实行全年滚动开设。

(三) 课程说明（部分）

1. 思想政治理论课（略）

2. 公共英语课（略）

3. 其他课程（略）

4. 专业基础课

(1) 法理学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是研究各种法律现象的共同性问题的一门理论法学。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初步掌握法学的基本理论，认识法的一般规律，特别是社会主义法的一般规律及其特殊表现，为学习其他法学分支学科打下理论基础。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法的一般原理和中国社会主义法的基本理论等。

(2) 宪法学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培养和提高学生的宪法意识，树立依法治国的法治思想和理念，掌握宪法理论和国家制度、知识，为进一步学习法学专业课程创造条件。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宪法基本理论、我国宪法的发展、国家性质、政权组织形式、选举制度、国家结构形式、经济制度、文明建设、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等。

(3) 民法学 (1)、民法学 (2)

本课程 8 学分，课内学时 144 学时，开设一学年。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培养和提高学生应用民法基本理论和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提升职业道德，使其成为德才兼备的实务型法律人才。

本课程按照民法调整对象的内容及其内在规律，系统地阐述民法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制度。主要内容包括总则、物权、合同、人格权、婚姻家庭、继承、侵权责任等。

(4) 民事诉讼法学

本课程 3 学分，课内学时 54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培养和提高学生应用民事诉讼法学基础理论和具体规定解决民事诉讼实际问题的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概述、基本原则与基本制度、管辖、当事人及诉讼代理人、共同诉讼、诉讼第三人、公益诉讼、证据、民事诉讼保障制度、普通程序、法院调解、简易程序、第二审程序、再审程序、非讼程序、民事执行等。

(5) 刑法学（1）、刑法学（2）

本课程 8 学分，课内学时 144 学时，开设一学年。

本课程旨在通过对刑法理论及其实际应用的讲授与学习，使学生系统掌握我国刑法及其所规定的犯罪、刑事责任和刑罚的各种原理、原则和制度，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刑事法律问题的能力。

本课程内容由刑法总论和刑法各论两大部分构成。主要内容包括刑法原则与效力、犯罪构成要件、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犯罪形态、刑罚裁量与执行、罪状罪名法定刑、危害国家安全罪、危害公共安全罪、破坏经济秩序罪、侵犯公民权利罪、侵犯财产罪、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渎职及贪污贿赂罪等。

(6) 刑事诉讼法学

本课程 3 学分，课内学时 54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培养和提高学生应用刑事诉讼法学基本理论和具体规定解决刑事诉讼实际问题的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概述、基本原则、专门机关和诉讼参与人、管辖、回避、辩护与代理、证据、强制措施、附带民事诉讼、立案、侦查、提起公诉、第一审程序、第二审程序、审判监督程序、死刑复核程序、执行程序、特别程序等。

(7)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本课程 5 学分，课内学时 90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较为全面地掌握行政法治理论及各种具体制度，

培养学生的法律意识和依法行政意识，培养和提高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行政主体、行政行为、行政立法、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政程序、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和行政补偿等。

5. 专业核心课

(1) 法律文书

本课程 3 学分，课内学时 54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旨在通过阐释和传授国家司法机关、依法授权的法律组织、律师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公民个人等为解决相关法律事务而制作的不同种类法律文书的写作知识，培养和提高学生能用会写常见常用法律文书的实际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公安（刑事）、检察、审判等机关的司法（诉讼）文书制作，行政机关行政执法文书制作，律师实务文书及仲裁、公证法律文书制作等。

(2) 企业法务

本课程 3 学分，课内学时 54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教学，使学生掌握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所涉及的主要法律制度及有关理论知识，培养其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升职业道德，使其成为德才兼备的实务型法律人才。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设立变更法律事务、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中法律事务、企业合同管理法律事务、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中的法律事务、公司人力资源法律保障等。

(3) 法律咨询与调解

本课程 3 学分，课内学时 54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旨在通过讲授法律咨询与调解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使学生基本具备提炼、归纳、评估、解答常见法律问题，辨析并调处常见民间纠纷的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法律咨询的基本知识、常见法律问题及其案件事实与证据的收集与整理、法律规范的解释与适用、法律意见出具、常见民间纠纷的类型与特点、调解原则与技巧、调解组织架构与工作程序、调解文书制作等。

(4)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本课程 3 学分，课内学时 54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掌握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以及相关的法律规定，理解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下如何应用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的基础理论和法律规定解决实际问题。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劳动法概述、劳动就业、劳动合同、劳动法的监督检查、劳动争议的处理程序、社会保障法概论、社会保险法等。

(四) 课程考核

本专业各门课程的考核均由形成性考核与终结性考试共同组成。根据课程自身特点，提供纸质、网络考试等考核形式。试卷均采用百分制。卷面成绩按照各门课程考核说明规定的比例折算计入课程综合成绩。

具体考核方式及要求详见各门课程的考核说明。

国家开放大学总部和国开各分部按照考试工作的有关制度安排和文件规定分别组织实施。

六、毕业规则

本专业各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依次是：思想政治课 11 分；公共英语课 3 学分；其他课程 1 学分；专业基础课 35 学分；专业核心课 12 学分；专业拓展课 2 学分；通识课 4 学分；综合实践 8 学分。

本专业最低毕业学分为 79 学分，各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之和为 60 学分。

七、教学计划进程表

2023春季开放专科法律事务												
专业名称				法律事务			规则号		230301458040110			
学生类型				开放			专业层次		专科			
毕业最低学分				79			总部考试最低学分		60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模块最低毕业学分	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	模块最低设置学分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性质	建议开设学期	课程类型	考试单位
公共基础课	思想政治课	11	9	14	1	04388	中国传统文化导论	3	选修	3	统设	分部
					2	04392	形势与政策	2	必修	1, 2, 3, 4, 5	统设	分部
					3	04678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必修	2	统设	总部
					4	04942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必修	1	统设	总部
					5	53460	简明新疆地方史教程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6	53733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7	9007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必修	3	统设	总部
	公共英语课	3	3	24	8	04005	理工英语1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9	04006	理工英语2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10	04009	商务英语1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11	04010	商务英语2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12	04013	人文英语1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13	04014	人文英语2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14	04017	管理英语1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15	04018	管理英语2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其他课程	1	1	3	16	00264	大学语文(2)	2.5	选修	3	统设	分部
					17	00265	大学语文(1)	2.5	选修	2	统设	分部
					18	00815	计算机应用基础	4	选修	5	统设	分部
					19	02155	大学语文	2	选修	2	统设	分部
					20	02588	军兵种基础知识	4	选修	2	统设	分部
					21	02589	军事高科技基础知识	4	选修	1	统设	分部
					22	02970	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指南	1	必修	1	统设	总部
					23	04848	人工智能专题	2	选修	1	统设	总部
					24	51862	大学信息技术应用基础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35	35	42	25	00372	法律逻辑学	4	选修	2	统设	分部

专业课	专业基础课				26	01109	民事诉讼法学	3	必修	3	统设	总部
					27	01482	外国法制史	5	选修	2	统设	分部
					28	01628	宪法学	4	必修	1	统设	总部
					29	01707	刑事诉讼法学	3	必修	4	统设	总部
					30	01712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5	必修	2	统设	总部
					31	02013	中国法律思想史	5	选修	1	统设	分部
					32	05017	刑法学（2）	4	必修	3	统设	总部
					33	05019	民法学（2）	4	必修	3	统设	总部
					34	05020	法理学	4	必修	2	统设	总部
					35	05023	刑法学（1）	4	必修	2	统设	总部
					36	05024	民法学（1）	4	必修	2	统设	总部
					37	51163	中国司法制度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38	52872	北京历史文化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专业核心课	12	12	20	39	00181	财政金融法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0	00371	法律文书	3	必修	4	统设	总部
					41	00383	犯罪学	3	选修	3	统设	分部
					42	00395	房地产法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3	00517	公司法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4	00586	国际贸易法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45	00597	国际商法与实务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6					00604	国家赔偿法	3	选修	3	统设	分部	
47					00612	国际投资法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48					00696	婚姻家庭法学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9					00837	监狱法学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0					00845	检察实务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1					00989	竞争法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2					01420	现代产权法律制度专题	2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3					01581	物业管理法规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4					01920	仲裁法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5					02972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3	必修	3	统设	总部	
56					03420	环境资源法	3	选修	2	统设	分部	
57	05018	企业法务	3	必修	4	统设	总部					
58	05022	法律咨询与调解	3	必修	4	统设	总部					
59	50031	WTO法律专题	4	选修	2	非统	分部					

												设	
					60	50051	兵役法学	5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61	50188	犯罪心理学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2	50271	国防法学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63	50471	军队条令条例学	5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64	50474	军事法学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65	50532	律师实务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6	51164	宗教法律与制度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7	51174	法律工作者职业道德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68	51316	担保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9	51320	港澳基本法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70	51324	案例分析专题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1	51583	公务员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2	51868	合同法学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3	52077	军事法学基础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4	52290	计算机法律常识与知识产权讲座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5	52878	审美入门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76	52882	基础写作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77	53115	治安管理概论	4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78	53118	交通管理概论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9	53126	公司法律实务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80	53130	婚姻家庭继承法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81	53134	仲裁法专题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2	0	5		82	00399	房地产评估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专业拓展课	83	00498	工商企业经营管理	5	选修	4	统设	分部
	84	00581	国际法	4	选修	1	统设	分部
	85	00587	国际企业管理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86	00781	计算机军事应用	5	选修	3	统设	分部
	87	01008	科学发展简史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88	01281	商务谈判实务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89	01415	现代管理综合专题	2	选修	4	统设	分部
	90	02054	证券投资分析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91	02108	商务礼仪概论	2	选修	2	统设	分部
	92	02131	企业运营与发展	2	选修	2	统设	分部
	93	02312	财务管理	3	选修	3	统设	分部
	94	50183	法律文书（注）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95	50543	民族与宗教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96	50753	中国传统文化概观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97	50878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98	51119	素质与思想品德教育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99	51126	民族理论政策与自治法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00	51161	军事体育训练(1)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01	51162	军事体育训练(2)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02	51396	基层行政管理制度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03	51427	首都职工素质课程9	9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04	51437	部队基层管理	2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05	51444	专业证书课程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06	51448	香港法概论	4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07	51450	环境保护法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08	51451	法律文书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09	51714	军队基层管理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10	51722	基层分队训练	4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11	51738	军队安全保密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12	51739	中国空军简史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13	51852	数据库原理与应用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14	51937	职业生涯规划（1）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15	51980	民族区域自治法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16	51999	应用写作（汉语）	2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17	52000	婚姻与家人关系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18	52001	预防保健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19	52050	健康心理学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20	52051	健康管理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21	52052	食品营养与健康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22	52092	信息政策与法规	2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23	52125	税法学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24	52198	中老年疾病与保健	4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25	52205	.NET编程操作实务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26	52206	丝路文化概要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27	52207	财务与会计通识教程	2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28	52296	心理健康教育概论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29	52302	简明创新方法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30	52303	云南民族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31	52429	灭火战术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32	52431	应急救援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33	52571	走进现代教育技术	4	选	1	非	分

									修		统	部
					134	52718	创业案例分析——水浒智慧	4	选修	4	非统	分部
					135	52847	中华诗词之美	3	选修	2	非统	分部
					136	52874	心理健康常识	4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37	52879	互联网+创新创业	3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38	53119	警务技能实训（一）	5	选修	2	非统	分部
					139	53187	海洋管理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40	53458	警务沟通实务	4	选修	4	非统	分部
综合实践课	综合实践课	8	0	8	141	00066	毕业论文（法专）	5	必修	5	统	分部
					142	50641	社会实践（法专）	3	必修	5	统	分部
通识课	通识课	4	0	14	143	02051	哲学引论	3	选修	2	统	分部
					144	02105	个人理财	2	选修	1	统	分部
					145	02495	实用法律基础	2	选修	1	统	分部
					146	02777	启骧书法专题	2	选修	1	统	分部
					147	02778	塑造良好的性格	2	选修	1	统	分部
					148	02779	回宫格习字法	2	选修	1	统	分部
					149	02780	名胜古迹中的历史与文化	2	选修	1	统	分部
					150	05112	四史通讲	2	选修	3	统	分部
					151	51080	影视鉴赏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2	51679	工具书与文献检索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3	51680	中外名曲赏析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4	51681	公民权利与义务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5	51682	生活中的数学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6	51683	实用逻辑基础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7	51684	实用写作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8	51685	现当代建筑赏析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159	51686	法律实务	2	选修	1	非统	分部

								设	
160	51687	哲学基础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1	51688	大众传播通论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2	51689	舞蹈鉴赏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3	51690	中国近现代史专题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4	51691	人类发展与环境保护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5	51692	广告艺术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6	51693	金融基础知识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7	51694	书法鉴赏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8	51695	自然现象探秘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9	51696	汉字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0	51697	家庭教育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1	51698	孙子兵法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2	51699	职业与人生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3	51700	性、生育与健康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4	51701	现代物理前沿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5	51702	现代兵器常识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6	51703	演讲与口才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7	51704	生活方式与常见疾病预防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8	51705	太空探索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9	51706	教师礼仪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0	51707	中外经典战例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1	51708	信息技术与信息管理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2	51709	社交礼仪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3	51710	灾难事故避险自救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4	51711	数字与图像处理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5	51712	常见心理问题与危机应对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6	51718	地域文化（专）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7	51735	军事体育训练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88	52229	军队心理服务工作概论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9	53580	大学美育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总学分	76	60	130								

八、支持服务能力

（一）师资队伍

本专业通过聘请高校名师担任主编主讲、总部和分部在编专任教师担任课程主持教师和课程责任教师、体系在编专任教师和兼职教师担任课程辅导教师的方式，组建课程教学团队。同时，专门成立教学研究中心组，其成员由来自高校的专家、分部正高级职称的专业骨干教师、总部在编专任教师组成。

国家开放大学本专业全国在编专任教师 2654 人，其中高级职称教师1244人，占比 46.8%。总部具有专业背景的教师 9 人，其中正高级职称教师 1 人，副高级职称教师 4 人。

总部统一开设的必修课程均配备教材主编教师和视频主讲教师。主编均具有正高级职称，主讲教师均具有高级职称。总部开设的必修课程均配备 1 名课程主持教师（课程负责人），各分部、学院和学习中心（教学点）配备专业责任教师、课程责任教师以及课程辅导教师。分部开设的选修课程由分部配备课程负责人，负责课程开设。

国开总部针对整体教师队伍进行不同形式的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远程教育理论、现代教育技术、教学设计、专业建设、教学资源建设、教学支持服务、教学管理和教学研究等。

(二) 教学资源

本专业总部开设的统设必修课程，均聘请高校名师担任主编主讲，建设文字教材、音像教材、网络课程、数字教材等多种媒体的教学资源，资源建设强调法学专业一体化设计。选修课程由分部统一开设，各分部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开设课程，建设课程学习资源。法学专业是学校较早参与网络核心课和全媒体数字化教材制作的专业之一，累计建有专业文字教材 90 种、音像教材 741 课时、IP 课件 234 课时、网络课程 10 门。其中，有 3 门课程被教育部评为“国家精品课程”（网络教育），1 门课程文字教材作为教育部“高等教育面向 21 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和国家新世纪网络课程建设项目的研究成果，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列为面向 21 世纪课程教材出版。1 门网络课程作为国家新世纪网络课程建设项目被评为优秀网络课程。

在 30 余年的办学经验中，国家开放大学法学专业始终注重与高校、部委（行业）以及企业等合作，充分利用、整合社会优质资源开展教育活动。自 1988 年起，国开法学专业就成立了以时任中国法学会副会长的吴家麟教授、高铭喧教授、江平教授、巫昌祯教授等多位著名法学家领衔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负责专业的发展规划，培养目标和教学计划的审定和调整，师资队伍的建设，学科和课程建设、科研等工作。自 1997 年起，法学专业成立法学专业教研中心组，其工作目标是集中办学体系内的法学专家、学者的力量，共同研究学科发展、专业建设、师资培训、教学组织等问题。

(三) 设施设备

国开总部通过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开展课程教学。总部、分部均建有数字图书馆。

国开分部和教学点配备适应开放教育学习使用的各种硬件支撑条件，包括视听教室，多媒体、网络和计算机教室，语音教室，讨论和辅导教室等；其次，教学及管理软件支持条件，包括专职管理人员，教学管理制度与办法，教务管理软件，全套教学资源，并与总部及其他教学点之间保持信息畅通。

法学专业多年来探索出适合本专业的实习实践方式，形成稳定的实习实践基地。由于国家开放大学的许多学生在职，本身就在公检法或者律师事务所、法务部门工作，工作单位就是他们的实习单位。同时，国家开放大学法学专业与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北京市东泽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万博律师事务所、北京市辽海律师事务所等签订实习协议。